



# 205-1 能源购进、消费与库存

长宁区统计局  
2026年2月



01

# 205-1表主要指标

# 01 | 能源库存量

## 01

### 定义

指能源使用企业（单位）在报告期的某时间点所拥有的、用于企业（单位）消费或转卖的（不包括本企业自己生产的）各种能源的库存量。

除了产成品库存（尚存在企业产成品仓库中而暂未售出的产品的实物数量）外，其余库存均填报在205-1表库存量中。

## 02

### 205-1表库存

购进后用于消费的能源库存。

购进后用于销售的能源库存。

自己生产后用于自己消费的能源库存。

## 03

### 205-6表库存

生产后用于销售但尚未销售的能源库存。

## 02 | 能源库存量填报原则

### 01

#### 填报原则

- 1.时点性原则。
- 2.实际数量原则：以盘点数量为准来调整账面数量，差额作盘盈或盘亏处理。
- 3.不重不漏原则：相同信用代码企业205-1表和205-6表库存量不能重复填报。

### 02

#### 205-1表和205-6表库存量

- 1.若企业只有能源生产和消费，没有购入用于转卖，则205-1表填报企业用于消费的能源库存量，205-6表填报企业生产的能源产品的库存量。
- 2.若企业没有能源生产，但有能源购入后转卖，则205-1表填报时点全部库存，205-6表无库存。
- 3.若企业既有能源生产，又有能源购入后转卖，则205-6表填报企业生产的能源产品的库存量，205-1表填报其余所有库存量。

## 03 | 能源库存量填报注意事项

01

### 年初库存量

每年2月报，“年初库存”指标自动提取上年12月报的“期末库存”；其后月份自动提取上个月数据。企业均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修正。

02

### 原油库存量

企业代国家储备的原油库存量**不填报**原油库存量。

03

### **不填报**库存量的能源品种

- 1.焦炉煤气、高炉煤气、转炉煤气、其他煤气、热力、电力、余热余压。
- 2.预付费方式购买能源（电力、热力、汽油、柴油等）的余额，不应统计为库存量。

## 04 | 能源购进量

01

定义

指能源使用企业（单位）在报告期购进的各种能源数量。企业购进的能源，不管是否用于本企业消费，以及用于何种消费用途，均需填报购进量。

02

205-1表购进量

要填报企业所有的购进量，包括购进后不用于消费而转卖的能源数量。

03

205-6表销售量

要填报企业所有的销售量，包括不是自己生产进行销售的能源数量。

## 05 | 能源购进量填报原则

### 01

#### 填报原则

- 1.谁购进，谁统计。
- 2.计算购进量的能源必须具备以下三个条件：一是已实际到达本单位；二是经过验收、检验；三是办理完入库手续。但是，在未办理完入库手续前已经投入使用，要计算在购进量中；使用多少，计算多少。
- 3.预付费方式购买能源（电力、热力、汽油、柴油等），消费多少，购进量填报多少。

## 06 | 能源购进量：购自省外

01

### 定义

指企业在报告期内从本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外（包括进口）购进的能源产品数量。**企业购自省外的能源，不管是否用于本企业消费，均需填报购自省外量。**

02

### 按照发票填报

按照增值税发票填报：若销货单位纳税人识别号表示省级区划的代码与本单位纳税人识别号表示省级区划的代码不一致，则填报购自省外量。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86000000000X

登记  
管理  
部门  
代码

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区划  
码  
前两位是省级区划代码

主体标识码

检  
校  
码

## 07 | 购进金额

### 01

#### 定义

指各种能源按照购进价格计算的能源购进量，以价值量（金额）表示，含增值税。

### 02

#### 注意事项

- 1.价值量指标要与实物量指标相一致，即计算实物量的，亦计算价值量，反之亦然。
- 2.已验收入库尚未结算，购货发票未到，购进量以实际验收数量计算，购进金额以货物的上期平均价或合同价格乘购进量计算，待结算后再作调整。
- 3.能源购进金额不包括运输、装卸费用。

#### 注意

1-本月购进金额/1-本月购进量=购进单价。

## 08 | 工业生产消费量

### 01

#### 定义

指工业企业为进行工业生产活动所消费的能源。

### 02

#### 主要包括

- 1.用于本企业产品生产、工业性作业的能源，包括用作原料、材料、燃料、动力的能源；作为能源加工转换企业，还包括用作加工转换的能源；
- 2.产品生产过程中作为辅助材料使用的能源；
- 3.生产工艺过程使用的能源；
- 4.新技术研究、新产品试制、科学试验使用的能源；
- 5.为了工业生产活动而在进行的各种修理过程中使用的能源；
- 6.生产区内的劳动保护用能等；
- 7.辅助工业生产的能源消费，如企业厂部、管理办公楼消费的能源、天然气输配装置消费的能源等。

## 09 | 工业生产消费量填报原则

### 01

#### 填报原则

1. **谁消费、谁统计**：即不论其所有权的归属，由哪个单位消费，就由哪个单位统计其消费量；
2. 何时投入使用，何时计算消费量。企业的能源消费，在时间、工艺界限上，以投入**第一道生产工序**为标志，即投入第一道生产工序即计算消费；何时投入第一道生产工序，何时计算消费量；
3. 在计算企业（单位）的综合能源消费量时，不得重复计算，要扣除二次能源的产出量和余热、余能的回收利用量；
4. 耗能工质（如水、氧气、压缩空气等），不论是外购的还是自产自用的，均不统计在能源消费量中；
5. **企业自产的能源**，作为企业生产另一种产品的原料或燃料，需计算消费量。

## 10 | 工业生产消费量填报注意事项

01

### 注意事项

1. 综合能源消费量 = 工业生产消费量 - 能源加工转换产出 - 回收利用。

不计算原煤入洗损耗

2. 2020年开始能源统计报表制度中205-1表不再统计非工业生产消费量，仅统计工业生产消费量。

3. 205-1/-2表所有指标应按自然月填报。

## 11 | 工业生产消费量的情况界定

01

属于

企业所属车辆将工业生产所必需的原材料或半成品运输到厂区、在不同厂区之间进行物料调拨、将产成品运输给收货方等工业生产活动所消费的油品、电力等。

02

不属于

- 1.企业所属车辆用于上下班通勤、出差或调研等非工业生产活动所消费的油品、电力等。
- 2.企业所属食堂、宿舍、医院、学校等非工业生产单位用能。
- 3.企业非生产区的劳动保护用能。

## 12 | 工业生产消费量：用于原材料

### 01

#### 定义

指能源产品不作能源使用，即**不作燃料、动力使用**，而作为生产另外一种产品（非能源产品）的原料或作为辅助材料使用，作原料使用时通常构成这种产品的实体。

### 02

#### 注意事项

- 1.它与用作加工转换的区别是：用作加工转换，投入的是能源，产出的主要产品还是能源；而用作原材料时，投入的是能源，产出的主要产品**却是能源范畴以外的产品**，包括产出的某种产品在广义上可以用作能源（比如可以燃烧以提供热量），但通常意义上不作能源使用的产品。
- 2.实际填报过程中，如果用作原材料的能源消费量有准确计量、数据可核查，则同时填报用于原材料的能源消费量和工业生产能源消费量，否则只填报工业生产能源消费量。

## 13 | 工业生产消费量：用于原材料

### 03

#### 部分行业原料用能的填报方法

- 1.水泥企业直接送至窑头窑尾燃烧的煤炭，无作为原料、材料的作用，**不填报**205-1表的“用于原材料消费”；
- 2.炼焦、发电等能源加工转换企业，加工转换投入的煤炭，**不填报**205-1表的“用于原材料消费”；
- 3.煤化工企业使用煤炭生产合成氨、化肥等化工产品的部分为原料用能，**填报**205-1表的“用于原材料消费”；
- 4.金属冶炼企业，进入高炉的煤炭和焦炭，**不填报**205-1表的“用于原材料消费”。

## 14 | 工业生产消费量：运输工具消费

01

### 定义

指工业企业所属运输工具在厂区内、外为工业生产活动进行运输所消费的能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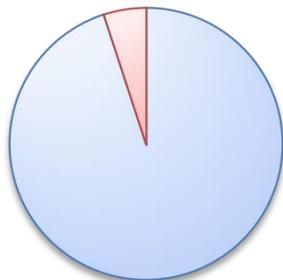
02

### 注意事项

1.用途为非运输性质的叉车、铲车、装载机、挖掘机等不计入运输工具能源消费量，但需计入工业生产能源消费量；

2.生产交通运输工具的企业（如造船厂、汽车制造厂、工程车制造厂），向成品轮船、汽车、工程车等中添加动力用油，不计入运输工具能源消费量和工业生产能源消费量。

用于运输工具消费



汽油、柴油、电力

一般烟煤、天然气、液化天然气、煤油、燃料油、液化石油气

# 15 | 能源折标系数

01

## 定义

指将能源品种的实物量转换为标准量的折算系数。分能源品种参考折标系数具体见205-1表和205-2表填报目录。

02

## 折标系数的计算

- 1.第一步，计算平均发热量，
$$\text{平均发热量} = \frac{\sum \text{某种能源实测发热量} \times \text{某种能源数量}}{\sum \text{能源数量}}$$
- 2.第二步，计算平均折标准量系数，
$$\text{平均折标准煤系数} = \text{平均发热量} / 7000$$

03

## 折标系数的填报

- 1.上年年综合能源消费量1万吨标准煤以下的单位：折标系数自动带出参考折标系数，企业可以修改。
- 2.上年年综合能源消费量1万吨标准煤以上的单位和新纳入调查范围的单位：**折标系数均由企业自行填报。**
- 3.**折标系数是四位小数，请不要四舍五入。**
- 4.电力（1.229）、生物质能（用于燃料）（1）、其他燃料（1）折标系数固定，不能修改。

## 16 | 综合能源消费量

01

### 定义

指企业（单位）在报告期内工业生产实际消费的各种能源（扣除能源加工转换产出和能源回收利用等重复因素）的总和。

02

### 注意事项

- 1.需要将各种能源品种的消费量换算成按照标准计量单位（吨标准煤）计量的消费量；
- 2.不计算原煤入洗损耗。不同工业法人单位的计算方法见205-1表表底说明。

有原煤入洗的企业205-2表原煤入洗的加工转换过程仍须如实填报，在计算能耗时，平台自动剔除这部分损耗。

# 17 | 205-1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上年同期:	综合能源消费量(41)_____吨标准煤	综合能源消费量(当月)(42)_____吨标准煤
	用于原材料的原煤采用折标系数(43)_____吨标准煤/吨	
	工业生产用于原材料的能源消费合计(44)_____吨标准煤	
	工业生产电力消费(45)_____万千瓦时	火力发电产出(46)_____万千瓦时
	火力发电投入(47)_____吨标准煤	
本期:	综合能源消费量(48)_____吨标准煤	综合能源消费量(当月)(49)_____吨标准煤
	用于原材料的原煤采用折标系数(50)_____吨标准煤/吨	

点击“计算”键自动生成

非新增单位自动带出

新增单位需手工计算填写

## 18 | 当月能耗

### 01

#### 本期当月能耗（49）

- 1.2月份免填（平台自动置为0）。
- 2.入库首月企业自行填报。避免出现入库首月漏报本期当月能耗情况。
- 3.上月有报表的企业，点击“计算”之后平台自动计算；本期当月能耗（49）=本期累计能耗（48）-上期累计能耗。

### 02

#### 同期当月能耗（42）

- 1.有同期报表的企业，同期当月能耗（42）平台自动摘抄上年报表的本期当月能耗（49）数据。
- 2.可自行填报同期数（B97=2/3/4）或可修改同期数的企业，同期当月能耗（42）**企业自行计算后填报**，但有相关审核公式（B10050等）控制。

补充资料：

上年同期：	综合能源消费量(41)_____吨标准煤	综合能源消费量（当月）(42)_____吨标准煤
	用于原材料的原煤采用折标系数(43)_____	吨标准煤/吨
	工业生产用于原材料的能源消费合计(44)_____	吨标准煤
	工业生产电力消费(45)_____万千瓦时	火力发电产出(46)_____万千瓦时
	火力发电投入(47)_____吨标准煤	
本期：	综合能源消费量(48)_____吨标准煤	综合能源消费量（当月）(49)_____吨标准煤
	用于原材料的原煤采用折标系数(50)_____	吨标准煤/吨



02

# 主要能源品种

# 19 | 能源品种目录

代码	能源名称	计量单位	参考折标准煤系数	参考发热量	代码	能源名称	计量单位	参考折标准煤系数	参考发热量
01	原煤	吨	—	—	21	柴油	吨	1.4571吨标准煤/吨	约10200千卡/千克
02	无烟煤	吨	0.9428吨标准煤/吨	约6000千卡/千克以上	22	燃料油	吨	1.4286吨标准煤/吨	约10000千卡/千克
03	炼焦烟煤	吨	0.9吨标准煤/吨	约6000千卡/千克以上	23	液化石油气	吨	1.7143吨标准煤/吨	约12000千卡/千克
04	一般烟煤	吨	0.7143吨标准煤/吨	约4500-5500千卡/千克	24	炼厂干气	吨	1.5714吨标准煤/吨	约11000千卡/千克
05	褐煤	吨	0.4286吨标准煤/吨	约2500-3500千卡/千克	25	石脑油	吨	1.5吨标准煤/吨	约10500千卡/千克
06	洗精煤 (用于炼焦)	吨	0.9吨标准煤/吨	约6000千卡/千克以上	26	润滑油	吨	1.4143吨标准煤/吨	约9900千卡/千克
07	其他洗煤	吨	0.4643-0.9吨标准煤/吨	约 2500-6000千卡/千克	27	石蜡	吨	1.3648吨标准煤/吨	约9550千卡/千克
08	煤制品	吨	0.5286吨标准煤/吨	约3000-5000千卡/千克	28	溶剂油	吨	1.4672吨标准煤/吨	约10270千卡/千克
09	焦炭	吨	0.9714吨标准煤/吨	约6800千卡/千克	29	石油焦	吨	1.0918吨标准煤/吨	约7640千卡/千克
10	其他焦化产品	吨	1.1-1.5吨标准煤/吨	约7700-10500千卡/千克	30	石油沥青	吨	1.3307吨标准煤/吨	约9310千卡/千克
11	焦炉煤气	万立方米	5.714-6.143吨标准煤/万立方米	约4000-4300千卡/立方米	31	其他石油制品	吨	1.4吨标准煤/吨	约9800千卡/千克
12	高炉煤气	万立方米	1.286吨标准煤/万立方米	约900千卡/立方米	32	热力	百万千焦	0.0341吨标准煤/百万千焦	—
13	转炉煤气	万立方米	2.714吨标准煤/万立方米	约1900千卡/立方米	33	电力	万千瓦时	1.229吨标准煤/万千瓦时	860千卡/千瓦时
14	其他煤气	万立方米	1.786吨标准煤/万立方米	约1250千卡/立方米	34	煤矸石 (用于燃料)	吨	0.2857吨标准煤/吨	约2000千卡/千克
15	天然气	万立方米	11.0-13.3吨标准煤/万立方米	约7700-9300千卡/立方米	35	城市生活垃圾 (用于燃料)	吨	0.2714吨标准煤/吨	约1900千卡/千克
16	液化天然气	吨	1.7572吨标准煤/吨	约12300千卡/千克	36	生物质能 (用于燃料)	吨标准煤	1	7000千卡/千克标准煤
17	氢气	万立方米	4.361吨标准煤/万立方米	约142000千焦耳/千克	37	余热余压	百万千焦	0.0341吨标准煤/百万千焦	—
18	原油	吨	1.4286吨标准煤/吨	约10000千卡/千克	38	工业废料 (用于燃料)	吨	0.4285吨标准煤/吨	约3000千卡/千克
19	汽油	吨	1.4714吨标准煤/吨	约10300千卡/千克	39	其他燃料	吨标准煤	1	7000千卡/千克标准煤
20	煤油	吨	1.4714吨标准煤/吨	约10300千卡/千克	40	能源合计	吨标准煤	—	—

## 20 | 原煤

### 01

#### 原煤实物量及折标系数

- 1.原煤消费为合计项，应注重原煤分项实物量和折标的准确填报。原煤消费折标系统自动计算：各分项工业生产消费标准量之和除以原煤工业生产消费实物量。
- 2.如企业消费不同热值原煤，请根据热值情况分项填报。
- 3.若煤质有变化，需要修改原煤相应分项的折标。
- 4.注意勿漏填原煤购自省外。

### 02

#### 原煤消费量填报原则

- 1.煤在厂外的运输损失不应计入能源消费。
- 2.原煤在厂内的损失应计入能源消费。
- 3.库存盘点，可能出现账面数字与实际库存数量不一致的现象。在这种情况下，按照实际数量原则，应以盘点数量为准来调整帐面数字，差额作盘盈或盘亏处理，**盘盈盘亏不计入能源消费。**

## 21 | 原煤

### 03

#### 配煤填报方法

原煤掺配后使用、原煤掺入非煤品种后使用的填报方法：

企业将不同原煤分项品种进行掺配后使用，**实物量应分别填报，折标系数应分别实测并填报**（万吨企业必须实测）；企业将原煤掺入城市生活垃圾（用于燃料）、生物质能（用于燃料）、工业废料（用于燃料）等非煤品种后使用，**实物量应分别填报，折标系数应分别实测并填报**（万吨企业必须实测）。

### 04

#### 煤炭和焦炭的填报形式

根据《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 2589-2020）中的表述“实际消耗的燃料能源应以其收到基低位发热量为计算依据折算为标准煤量”、《煤炭企业能源消费统计规范》（GB/T 28398-2023）中的表述“统计报告期内的各种能源折算标准煤系数应采用实测的收到基低位发热量的加权平均值计算”，企业煤炭和焦炭消费量、购进量、库存量**按收到基填报**，采用折标系数按**收到基低位发热量**填报。

## 22 | 原煤

### 05

#### 如何确定原煤细项品种？

- 1.根据发票上煤的名称
- 2.根据自测热值（发票中的热值）选择接近的
- 3.询问使用部门、采购部门或供应部门
- 4.作为锅炉燃料使用的多数是一般烟煤

## 23 | 原煤

### 06

### 原煤折标系数的计算

205-1表:

能源名称	1-本月工业生产消费量	采用折标系数
原煤	6000	0.5767
无烟煤		
炼焦烟煤	1000	0.8700
一般烟煤	2000	0.6200
褐煤	3000	0.4500

原煤采用折标系数 =  
$$\frac{(0.87 \times 1000 + 0.62 \times 2000 + 0.45 \times 3000)}{(1000 + 2000 + 3000)} = 0.5767$$

平台自动计算

#### 注意

若煤质有变化，需要修改原煤相应分项的折标。

#### 举例

1-2月一般烟煤消费量1000吨，实测折标0.7；  
3月当月一般烟煤消费量500吨，实测折标0.8；  
则1-3月一般烟煤消费量为1500吨，折标应为  
$$\frac{(1000 \times 0.7 + 500 \times 0.8)}{(1000 + 500)} = 0.7333$$

企业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计算更新

## 24 | 洗精煤（用于炼焦）

# 01

### 定义

指原煤经洗选加工，降低灰分、硫分和去掉杂质后，用于炼焦的洗精煤，一般为炼焦选煤厂洗选产出。用于炼焦的洗精煤灰分较低，一般不超过12.5%。

#### 洗精煤（用于炼焦）填报 205-1表时

只有明确是用于炼焦的洗精煤才能填报该指标的购进量、消费量和库存量。

炼焦投入

填报加工转换投入：该指标只能填报炼焦的加工转换投入，不能填报其他加工转换类型。并且用于炼焦的加工转换投入量应与全部消费量一致。

#### 洗精煤（用于炼焦）填报 205-2表时

原煤入洗产出

填报加工转换产出：只有达到炼焦煤的灰分、硫分、挥发分、粘结指数、胶质层厚度等要求，且明确用于炼焦（不管是自用还是外卖）才能填报该指标的加工转换产出，否则只能填报其他洗煤产出。

## 25 | 其他洗煤

### 01

#### 定义

指除用于炼焦的洗精煤以外的其他洗选煤产品。

#### 其他洗煤填报205-1表时

- 自产自用的其他洗煤（即原煤入洗产出其他洗煤又用于消费），需按实测热值完整填报。
- 企业购进煤用于消费，但不确定是否属于其他洗煤，则凭购货单据开具的热值选择最接近其热值区间的**原煤**品种填报。

#### 其他洗煤填报205-2表时

- 原煤入洗后的产品，除明确是用来炼焦的填报洗精煤（用于炼焦）的产出，其余的填报其他洗煤和煤矸石的产出。

#### 其他洗煤的折标系数

- “0.4643~0.9吨标准煤/吨”
- **所有企业的其他洗煤均需按实测值填报折标系数。**

## 26 | 其他煤气、石油制品、工业废料、其他燃料

01

### 其他煤气

指焦炉煤气、高炉煤气、转炉煤气之外的可燃煤气，如：发生炉煤气、电石炉煤气等；按实际对应品种的热值填报实测折标系数。

02

### 石油制品

石油制品均需要填报能源消费。纯化工企业使用石油制品(包括用于原材料), 也需填报能源消费。

03

### 工业废料（用于燃料）

工业废料是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出来的废品（如工业废渣、工业废气等），是可用做工业企业能源消费的燃料。

04

### 其他燃料

- 1.耗能工质（如水、氧气、压缩空气等），不论是外购的还是自产自用的，均不属于其他燃料。
- 2.填报其他燃料的品种必须是能源，且要和生物燃料和工业废料区分开。

## 27 | 天然气、液化天然气

### 01

#### 注意事项

- 1.单位换算系数：1 千克液化天然气=1.38立方米天然气；1立方米天然气=0.7256千克液化天然气。
- 2.企业购进液化天然气再消费，即使是气化后再使用，也要填报液化天然气的购进量和消费量。
- 3.液化天然气的存储和使用要有专业设施。不要混淆天然气和液化天然气。

## 28 | 氢气

### 01

#### 注意事项

- 1.平均低位发热量约142000千焦耳/千克。1立方米=0.0899千克，1千克 =11.1235立方米。
- 2.氢气计量单位为**万立方米**，参考折标系数为4.361吨标准煤/万立方米，该数据是实际了解企业情况后确定的，请企业填报时按照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填报。

## 29 | 生物质能（用于燃料）

### 01

#### 定义及主要包含种类

1. 生物质能（用于燃料）泛指由生物质组成或萃取的固体、液体或气体燃料，如沼气、薪柴、秸秆、生物柴油、生物乙醇等，或将农林废物作为原材料，经过粉碎、混合、挤压、烘干等工艺，制成各种成型(如块状、颗粒状等)的，可直接燃烧的一种新型清洁燃料。

2. 根据调查，树皮、棉花杆、玉米杆、玉米穗、花生壳、桃壳、向日葵花盘、稻谷壳、锥栗壳等农林废弃物，生物质水解后产生的糠醛渣，农业或工业生产加工产生的蔗渣、黑液、废板材、木屑、板材边角料，农林废弃物再利用加工而成的木质成型燃料（如用木屑生产的木煤）、生物颗粒等也属于生物质能。

### 02

#### 生物质能（用于燃料）折标系数填报

生物乙醇	约6500千卡/千克	0.9286千克标准煤/千克	玉米棒	约4600千卡/千克	0.6571千克标准煤/千克
生物柴油	约10200千卡/千克	1.4571千克标准煤/千克	薪柴（干）	约3000千卡/千克	0.4286千克标准煤/千克
沼气	约5500~5800千卡/立方米	0.7857~0.8286千克标准煤/立方米	稻壳	约3200千卡/千克	0.4571千克标准煤/千克
蔗渣（干）	约3500千卡/千克	0.5000千克标准煤/千克	锯末刨花	约2700千卡/千克	0.3857千克标准煤/千克
树皮	约2700千卡/千克	0.3857千克标准煤/千克			

## 30 | 汽油、柴油

### 01

#### 注意事项

1.汽油、柴油的报表计量单位为“吨”，企业消费量一般使用“升”，注意单位转换。

汽油：1升=0.00073吨，1吨=1369.863升

轻柴油：1升=0.00086吨，1吨=1162.791升

重柴油：1升=0.00092吨，1吨=1086.956升

2.汽油、柴油注意不要漏填运输工具消费。

## 31 | 汽油、柴油

### 02

#### 汽油、柴油消费量取得方法

- 1.使用加油IC卡，可根据“**加油IC卡对帐单**”填报  
登录油料供应部门的服务热线或网站查询报告期对账单

油料供应单位	客服电话	网址
中石化	<b>95105888/5988 转7</b>	<b><a href="http://www.sinopecgroup.com">http://www.sinopecgroup.com</a></b>
中石油	<b>95504</b>	<b><a href="http://www.95504.net">http://www.95504.net</a></b>

- 2.不使用IC卡加油的企业，根据**加油单据**填报  
每次加油时必须要求加油站在**发票**上注明**油品种类**和**加油量**  
根据油料的**实际加油量**做好**统计台帐**，依此填报

## 32 | 润滑油

### 01

#### 注意事项

1. 润滑油的报表计量单位为“吨”，注意单位转换。  
两位小数精度，10千克（0.01吨）即达到填报标准。
2. 起润滑等非燃料动力作用的润滑油（不区分形态，如固态的润滑脂）  
消费，填报205-1表的“工业生产能源消费量”和“用于原材料消费”。

## 33 | 电力

### 01

#### 注意事项

- 1.205-2表电力加工转换产出与205-6表火力发电量一致。
- 2.自产自用的电力也要填报205-2表和205-6表的电力产出以及205-1表的电力消费。
- 3.电力单位是“万千瓦时”。两位小数精度，100千瓦时（0.01万千瓦时）即达到填报标准。

# 34 | 电力数据获取方式

- 网上国网APP
- 发票
- 抄表



## 35 | 用于燃料

煤矸石 (用于燃料)

城市生活垃圾  
(用于燃料)

生物质能  
(用于燃料)

工业废料 (用于燃料)

其他燃料



只有**作为燃料使用时**才可以填报报表，  
用于其他用途不填报。

**不能填报**用于原材料和运输工具消费。



# 基层报表培训

## 能源统计

# 感谢聆听

